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CO SHIPPING Ports Limited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9)

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茲題述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9日的公告(「該公告」)，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廣州港公司集裝箱碼頭服務總協議及廣州港集團有限公司集裝箱碼頭服務總協議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除另有定義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1年11月12日，廣州南沙(本公司附屬公司)(i)與廣州港公司訂立廣州港公司集裝箱碼頭服務總協議；及(ii)與廣州港集團有限公司訂立廣州港集團有限公司集裝箱碼頭服務總協議。

由於有關廣州港公司集裝箱碼頭服務總協議項下交易之估計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1%但少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僅須遵守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的規定，並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與廣州港公司集裝箱碼頭服務總協議項下交易之估計年度上限合計後，有關廣州港集團有限公司集裝箱碼頭服務總協議項下交易之估計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1%但少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僅須遵守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的規定，並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廣州港公司集裝箱碼頭服務總協議、廣州港集團有限公司集裝箱碼頭服務總協議及上市規則要求的其他信息詳情，請參考該公告內容。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主席
馮波鳴

香港，2021年1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馮波鳴先生¹(主席)、張達宇先生¹(董事總經理)、鄧黃君先生¹、張煒先生²、陳冬先生²、黃天祐博士¹、范徐麗泰博士³、李民橋先生³、林耀堅先生³、陳家樂教授³及楊良宜先生³。

¹ 執行董事

² 非執行董事

³ 獨立非執行董事